

华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东锦星钮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及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华福证券作为广东锦星钮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定期报告事前审核，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生产经营	重大亏损或损失	是
2	其他	财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二） 风险事项情况

1、 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根据广东锦星钮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锦星股份”）《2025年年度报告》，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 2025 年年度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11,958,506.32 元，公司实收股本为 10,000,000.00 元，未弥补亏损金额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公司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并提请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2、 财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公司全体股东委托，审计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后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告（大信审字[2026]第 4-00577 号）。

二、 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结合公司目前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三、 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已履行对锦星股份的持续督导义务，并将持续关注锦星股份的经营状况。鉴于锦星股份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上述事项及由此产生的相关风险，慎重作出投资决策。

四、 备查文件

1、《广东锦星钮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华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5 月 7 日